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部门预算

2025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1.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支总表
- 2.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入总表
- 3.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支出总表
- 4.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基本支出总表
- 10.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 11.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2.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3.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13.关于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 14.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按照县编办批复的部门“三定”方案中部门工作职责，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主要职责如下：

（一）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以及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二）执行全乡镇的社会和经济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乡内的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治安、人民调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工作。

（三）保护全乡镇区域内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四）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公民的各项权利，尊重民族宗教信仰。

（五）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截至 2024 年 12 月，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实有各类人员 83 人，其中在职 54 人、离休 0 人、退休 24 人、退职人员 0 人、遗属 5 人。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多举措做好防范返贫，做好政策衔接，构建乡村振兴的具体抓手

（二）加快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集镇建设步伐。

（三）持续推进全面深化改革，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推动“一网、一门、一次”改革扩面提质，提高政务服务效能，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激发企业活力，努力打造“四最”营商环境。积极配合市场监管、生态环保等五大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

（四）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深入实施民生工程，加快建设社会保障体系，完善基础设施。

（五）建设人民满意的政府，“政者，口言之，身必行之”。面对发展的重任、人民的重托，我们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勇于担当、砥砺前行，加快推进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预算表由以下 14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件。

- 1.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支总表（附件表 1）
- 2.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入总表（附件表 2）

- 3.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支出总表（附件表 3）
- 4.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附件表 4）
- 5.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5）
- 6.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附件表 6）
- 7.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7）
- 8.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8）
- 9.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基本支出总表（附件表 9）
- 10.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项目支出总表（附件表 10）
- 11.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附件表 11）
- 12.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附件表 12）
- 13.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附件表 13）

14.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附件表 14)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2185.8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收入 193.7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92.1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3.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0.7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50 万元、农林水支出 897.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1.45 万元。

二、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入预算 2185.8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992.1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93.77 万元。

本年收入 1992.11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92.11 万元，占 100%，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564.33 万元，增加 34.8%，增加原因主要是三权下放单位合并政府导致政府经费增加。

三、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支出预算 2185.88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564.33 万元，增加 34.8%，增加原因主要是三权下放单位合并政府导致政府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137.11 万元，占 50.02%，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1048.77 万元，占 49.98%，主要用于村干部报酬及村级基本运转经费、事业发展经费、其他（社区经费和服务企业专项经费）、乡村振兴经费、城乡医保、养老保险专项经费、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经费、环境治理（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殡改等经费。

四、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185.88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

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3.3 万元，占 39.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89 万元，占 7.45%；卫生健康支出 40.72 万元，占 1.86%；城乡社区支出 150 万元，占 6.86%；农林水支出 897.52 万元，占 41.06%；住房保障支出 81.45 万元，占 3.73%。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64.33 万元，增加 34.8%，增加原因主要是三权下放单位合并政府导致政府经费增加。

五、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85.88 万元，较 24 年预算增加 564.33 万元，增加 34.8%，增加原因主要是三权下放单位合并政府导致政府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3.3 万元，占 39.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89 万元，占 7.45%；卫生健康支出 40.72 万元，占 1.86%；城乡社区支出 150 万元，占 6.86%；农林水支出 897.52 万元，占 41.06%；住房保障支出 81.45 万元，占 3.73%。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 853.3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减少 94.5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预算精准、科学。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 162.89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47.61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三权下放单位合并政府导致政府经费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 40.72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8.54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三权下放单位合并政府导致政府经费增加。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150万元，较2024年预算增加150万元，主要原因主要是上年结转。

5.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2025年预算897.52万元，较2024年预算增加471.52万元，原因主要是村干提标、部门小专项资金。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81.45万元，较2024年预算增加26.28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三权下放单位合并政府导致政府经费增加。

六、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37.1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28.41万元，公用经费107.7万元。

（一）人员经费1028.4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71.34万元、津贴补贴114.8万元、奖金219.6万元、绩效工资73.4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108.59万元、职业年金54.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0.7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05万元、住房公积金81.45万元、退职费3.6万元、生活补助58.1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38万元。

（二）公用经费 10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9.5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电费 2 万元、邮电费 0.5 万元、差旅费 0.3 万元、维修（护）费 1 万元、公务接待费 29.7 万元、工会经费 12.46 万元、福利费 6.7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4.47 万元。

七、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50 万元为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50 万元。

八、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897.52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58.52 万元，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897.52 万元。

十、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预算无安排政府采购和收入支出。

十一、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9.7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5.7 万元，增加 23.7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9.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因公临时出国（境）业务培训、调研考察等外事活动。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县委县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县委县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9.7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5.7 万元，增加 23.75%，主要原因是三权下放单位三公经费合并政府导致公用经费增加。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公务人员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检查指导等国内公务活动开支。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严格执行县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规定。

十三、关于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无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预算。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5年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编制项目绩效目标7个，预算资金855万元。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总体目标是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的总体描述，绩效指标是总体目标的细化和量化。绩效指标统一按照三级设置，一级指标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两大类，二级指标分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均属于产出指标）和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均属于效益指标），三级指标结合项目实际，明确具体指标和指标值。

1. “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费”项目。

（1）项目概述。用于保障综治维稳等项目正常开展

（2）立项依据。用于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工作，报障基层组织建设更加巩固，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群众满意。

（3）实施主体。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4）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5）项目内容。精确预算支出，按月拨付或一次性拨付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费。

（6）年度预算安排。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合理安排支出，按月拨付或一次性拨付20万元。

(7) 绩效目标。综合协调公安、司法等，保障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法律宣传教育、综治维稳等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全镇社会治安防范，提升综治工作管理水平。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责任人：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93]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负责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工作、负责人民调解、法律服务，提高综治工作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数值	200000 元
		质量指标	全年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 年完成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2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生活幸福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可持续	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2. “环境治理、美丽乡村建设、殡改等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用于保障环境治理、美丽乡村建设、殡改等业务正常开展。

(2) 立项依据。用于保障环境治理、美丽乡村建设、殡改等工作，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群众满意。

(3) 实施主体。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精确预算支出，按月拨付或一次性拨付环境治理、美丽乡村建设、殡改等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合理安排支出，按月拨付或一次性拨付35万元。

(7) 绩效目标。为加快美好乡村标准化建设，打造群众美好生态家园，实现宜居环保、乡村整洁的目标，通过完善辖区基础公共设施等工作，有效改善村容村貌，提升群众人居环境水平。同时，稳步推进殡葬改革，深入贯彻落实各级政府殡葬改革法规和实施细则，确保乡镇各项业务正常有序开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负责人：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环境治理(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殡改等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93]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00	
		其中：财政拨款	3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扎实推进农村环境整治工作，实现人居环境改善，稳步推进殡葬改革，深入贯彻落实各级政府殡葬改革政策法规和措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数值	350000元
		质量指标	全年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完成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3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可持续	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二）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本级1家行政部门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07.7万元，较2024年增加31.11万元，增加40.62%，增加主要原因是三权下放单位合并政府导致政府经费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政府无采购预算。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固定资产总金额20880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249万元、设备149万元、家用、家具、装具及动植物42万元、公共基础设施20440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0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有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有0台（套）。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购置费0万元。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部门7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855万元、政

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霍邱县曹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预算报表（14 张）